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文件

宝教〔2025〕1号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关于下发《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5 年工作意见》的通知

教育系统各单位：

现将《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5 年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5 年工作意见



附件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5 年工作意见

2025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一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宝山教育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着力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完成“十四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加快“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区”建设,为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贡献宝山力量。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深入推进“大思政课”建设重点试验区建设,细化落实《上海市宝山区“大思政课”建设重点试验区实施方案》,遴选一批“大思政课”区级实验校。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的课程群,建强“行知寻·上海市宝山区中国系列”思政主题实践课程,打造一批多样态的“大思政课”金课,加强区域共享课程的开发、推广和使用。发挥区、校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作用,开发“行走的课堂”现场教学专题,发掘若干“场馆+”优秀寻访路线,遴选若干优秀案例。加强思政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举办首届宝山区思政课教师教学大比武暨教学展示活动。深化“青

联讲堂”“小先生会客厅”等品牌，培育一批“思政小先生”。持续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基层党组织“提升”计划、青年党团员“启航”计划、党务工作者“赋智”计划。提升德育骨干队伍育德能力，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夯实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制订《新时代宝山区中小学班主任队伍建设方案》，开展“班主任开学第一课”设计和“我为班主任队伍献一计”活动，加强班主任工作室、工作坊建设，切实提升班主任队伍专业能力。

2.加强和改进学生心理健康工作。制定《宝山区关于缓解中小小学生校园焦虑的专项工作方案》，营造积极向上、和谐稳定、包容友爱的校园文化。落实《宝山区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以市级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示范校建设为抓手，实施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质量提升计划，指导学校按要求配备单独心理辅导室，规范心理辅导室的建设和开放时长，确保心理教师配置到位、心理课程开设到位。实施“学生安全守护”行动，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心理危机学生关心关爱工作的实施意见》，定期开展筛查与评估，建立心理危机预警学生“一生一档”，制定“一生一策”干预计划，发挥导师和班级导师团作用，建立暖心关爱团队和同伴互助关爱团队，推进智能预警体系建设，完善心理危机学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医教结合，深化与区精卫中心合作，强化危机干预多方联动，建立严重心理问题学生个案研讨制度。开设区中小学骨干心理教师见习培训。加强“警社家校”联动，协同区公安分局、区妇联和团区委组建社

区少年服务队，通过日常陪伴、心理抚慰、正向教育等形式，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实施“润心护航”心理育人队伍赋能行动，做好宝山区心理健康三支关键队伍的培训。

3.增强学生劳动素养。深入推进“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建设。加强校外劳动教育基地建设，根据市劳动教育基地建设标准，开展基地试评估工作。抓好劳动教育基地校建设，鼓励学校打造校内劳动教育基地，深入挖掘校内实践资源。举办劳动教育暑期培训，指导学校按要求配备专职教师，优化学校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完善课程计划、优化任务清单、编写指导手册。开展“第五届上海市学生劳动教育宣传周”“中国农民丰收日”“世界粮食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继续组织落实好“知行行”第三空间实践教育。以上海市中学生社会实践电子记录平台为依托，深入探索学生劳动素养评价。继续推进宝山“劳模工匠进校园”，在《宝山区劳模工匠进校园课程集》的基础上完成《宝山区劳模进校园课程手册》，2025年底实现全区共享。深入挖掘和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发广大师生的学习热情，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为社会培养更多的优秀人才。

4.加强体育和艺术教育工作。深化体教融合，落实《宝山区深化体教融合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进一步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开齐开足体育与健康课程，落实体育课运动负荷、运动密度要求，确保学生每天校内外体育运动不少于2小时。规范做好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日

常评分，加强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抽测力度，确保上报数据信度、效度。完善体育赛事体系，组织开展区级阳光体育大联赛，积极参加各类市级以上赛事，落实一年两次校级运动会（体育节）制度。结合体育项目联盟建设、体育“一条龙”项目布局，完善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推动教练员进校园，开展教师专业技能培训，提升教师专业能力。全面推进学校体育场地开放。深入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健全大美育课程体系，严格按照各学段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艺术课程。以艺术“一条龙”为核心，促进各校“校校有社团，人人都参与”。开展面向人人的艺术展演活动，举办区、校两级学生艺术节。推进区校合作，共建校外艺术实践、研学基地及校内名家工作室，利用公共文化和社资源服务学校美育实践。定期开展中小学艺术教师培训、基本功展示、课堂教学展评等活动。

5.加强学校卫生和健康促进工作。根据国务院食安办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工作指引》等文件要求，继续纵深推进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成立区级膳食委员会，并推动各校（园）100%组建校园膳食监督家委会。试点建设“校园餐”监管平台，严格落实“日周月”机制及陪餐、食品安全信息公开等制度，紧盯食品进货查验、病媒生物防制、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安全信息溯源等薄弱环节，加大日常抽检监督频次，定期发布校园食品安全警示榜。严格供

餐企业招标遴选机制，提高准入门槛，实行供餐企业亮牌督办与退出联动机制，从严规范学校食堂经营行为，推动学校食堂及其承包经营企业管理水平显著提升。继续优化中小学 AB 制学生午餐。推进健康副校长试点，扩大试点范围，提升学校卫生健康工作水平。加强近视眼防控工作，确保近视眼率下降 1 个百分点。继续提升校园传染病防控力度，加强学校晨午检。继续加大校园传染病防控力度。开展学生肥胖、脊柱弯曲异常、缺铁性贫血等重点常见病及健康影响因素的监测和干预。促进卫生保健老师的专业发展，加强健康教育，打造宝山健康教育线上资源库，引导儿童青少年形成健康行为意识，养成健康行为方式。

6.提高科创人才培养质量。深入推进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建设。全面落实《宝山区加强和改进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积极推动教学方式转型，实施中学实验室设备能级提升计划，配齐中小学实验员，举办中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建设“科学启蒙小实验”“科学体验”特色课程。做好第二届“天问杯”学生好问题征集、“宝山 100”科创人才培养、“家庭创客”等特色品牌活动，积极组织参加上海市“明日科技之星”、第四季“上海市青少年科创教育经典导读”等赛事活动。组建青年科技人才教育智库，实施“行知小先生 未来科学家”联合培养计划，定期举办“科普大讲堂”、科创交流及前沿科技分享活动。开设“流动科技馆”，让科技成果更多惠及广大青少年学生。创设“青少年创客 CLUB”，引进青科讲堂、“科惠面对面”沙

龙等知名品牌项目，与学生结对开展课题研究与辅导，为青少年创客提供全方位支持。充分发挥科技联合体、科技特色校、示范校的引领作用，组织开展区、校两级科技节活动，实现“人人都参与、班班有活动、校校创特色”。100%中小学设置科学副校长。定期开展 STEM+教育等专项培训，提升科技辅导员、科技教师专业素养。做好国防教育和军训相关工作。

7.深化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贯彻落实《上海市中小学校外实践教育促进规定》，制定《宝山区中小学生学习实践研学基地管理办法》《宝山区中小学生学习实践研学实践教育工作管理办法》，促进校外实践教育高质量发展。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年底前 100%中小学校建立“教联体”，提升教师的家校合作能力与家庭教育指导能力。指导学校落实上海市中小幼家长学校建设标准，校本化开发家长学校课程，建好基础课程、专题课程和个性化课程三类课程。用好“上海学校心理”“上海家长学校”等优质资源，帮助家长树立科学育儿理念。进一步加强家委会规范化建设，提升家庭教育指导实效。针对特殊家庭，联合多方力量提供家庭教育指导，确保家长履行监护与教育职责。

二、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数字化转型赋能教育教学

8.系统谋划“十五五”规划编制。召开宝山区教育大会，落实上海市贯彻《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实施意见，细化和制订落实三年行动计划。对标对表全国、全市教育大会工作部署，研究教育强国建设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坚持实

证调研、问题导向和系统思维，系统分析“十四五”以来宝山教育发展的瓶颈和不足，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形成上下衔接、协调统一、系统集成的宝山教育“十五五”规划体系。

9.深化考试招生制度和评价改革。稳慎有序做好各类考试和招生入学工作。根据人口变化趋势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做好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在校生规模调控。完善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方式和中小学生学习质量绿色指标评价，综合考察学生全面成长、过程增值和减负增效情况。深化开展基于绿色指标测试及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教育质量改进行动。实施《宝山区小学阶段课程领导力实施方案》，推动育人方式变革。

10.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推进学校网络设施设备标准化提升，优化教育城域网网络架构，改善网络教学环境和条件。加快推进校园视频监控全覆盖工作。推进数字基座功能完善，深化数据治理，构建全面、高效、定制化的安全服务体系。实现全区教育单位数字基座全覆盖，提升数据分析和处理能力。

11.深化数字化全面赋能教育教学。坚持应用为王，深化和扩大三个助手、知识图谱、课堂循证、数字画像等数字化项目的推进工作。通过以评促建，加强优质资源共建共享，鼓励学校向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上海微校报送优秀案例和资源。继续深化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区建设，加快“市教学数字化整体试验样板校”成果孵化与特色培育，推进数字化转型实验校和深

化校创新实践。持续推进低代码应用培训及创新大赛，培养具备“低代码+AI”能力的未来教师。鼓励学校立足办学理念，围绕业务需求，汇聚市区统建应用、应用市场可选应用及学校自建应用，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应用工作台，形成更多优秀实用的教育应用场景。

12.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进校园。制定区级人工智能教育实施方案，指导基层学校做好人工智能教育课程、教育教学融合、教师能力提升、教育教学评价、学生素养提升、应用场景建设、教育治理提升、试点示范行动等各项工作。建设区级人工智能服务管理平台，完善人工智能教育实验校基础环境，丰富高中阶段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等课程人工智能教学内容，支持各校开展人工智能教育应用研究，推进教师人工智能应用培训，积极总结实验校经验，在区域内辐射推广，推动师生人工智能素养全面提升。

13.深化督導體制机制改革。逐步建立覆盖各级各类教育的高水平督学队伍，持续提升督导质量水平。进一步规范各学段发展性督导评估的实施流程，完善学校督导评估回访制度，形成教育督导闭环管理。试点启动区域普通高中发展性督导评价工作，探索建立符合我区实际的实施方案、评价指标和专家人才库。做好上海市对各区政府开展依法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年度监测报告结果分析，加强问题整改落实。

三、促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

14.扩大学前教育和托育资源供给。依托“全国教育统计管理

信息系统”等平台，整合多部门力量落实相应指标，迎接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国家督导。推进民心工程和为民办实事项目，年内新增 100 个公办幼儿园托班托额¹，推进 12 个社区托育“宝宝屋”扩优提质²，实现托幼一体园占比达 85% 的目标。继续推进第三批高质量幼儿园创建工作。完成区内剩余 5 所公建配套民办园“转普”。实施公民办结对，支持民办幼儿园发展。加强过程性管理，通过“年检评估、专项检查”等方式，促进民办幼儿园规范办园。统筹推进紧密型学前教育集团，健全教育集团运作机制，探索“3+X”学前教育集团多元办学样式，全面提升区域学前教育办园质量。

15.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推进教育规范管理年各项工作，联合各条线开展飞行检查和专项检查。进一步深化各集团的内涵建设，完善评价激励机制，深化“大法人制”建设，推进教师柔性流动，加速优质资源共建共享；助力紧密型集团积极创建上海市示范性教育集团；探索以示范性高中为引领的拔尖人才贯通培养机制。推进“未来学习多样态学校联盟”工作，实施第三轮城乡学校携手共进计划，做好“郊区学校精准委托管理项目”“城乡学校互助成长项目”。加强中小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管理。

16. 促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贯彻落实普通高中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普通高中增值发展。形成普通高中“双新”实施初

¹ 在杨行、罗泾、罗店、顾村等人口导入密集街镇有条件的公办园增开 5—8 个托班，不少于 100 个托额。

² 在顾村、高境、大场、友谊路、吴淞创建以街镇为主体运营的“宝宝屋”。

步成果，推进“课堂循证实践、学科教研指南、学科指导手册”三个项目的成果提炼。协助宝山中学做好特色普通高中评审相关工作，攻破大健康教育特色育人的评价体系建设问题，完成学校大健康教育课程、学生大健康素养指标评价的设计。遴选一批实践项目校，开展学科教学高地建设、育人方式改革示范、高水平特色发展和新优质高中成长的先导性研究，营造普通高中高质量发展的生态环境。

17.推进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落实特殊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做好市教委终期评估迎检工作。高质量推进融合教育实践创新区、创新校建设。做好2025年各学段特殊学生入学、转衔鉴定安置工作。加强对各学段特教班课程建设研究，切实提升特教班教育教学质量。开展区域特殊教育医教结合常态化服务，落实学前特教康复点建设。加强对送教上门工作的规范化管理，为区域重残儿童提供优质的送教育、送康复、送保健服务。开展普通学校特教专任教师岗位技能培训。完善特殊教育评价制度，开展特殊学生进行综合评价的研究。

18.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创新发展。全面推进义务教育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深化区域教研改革，强化校本教研，探索建立课程实施研究共同体，借助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学术团体等专业力量，推进提升中小学课程领导力实践研究项目，开展新一轮义务教育“双新”实施专项培训。推进“深度阅读”项目，搭建悦“行”阅“知”课程内容。持续加强中小学教材管理，组织开展进校园课外

读物排查工作。

四、完善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扩大终身教育资源供给

19.推进职业教育内涵发展。提升职校内涵建设，坚持升学与就业并重，着力推进“上海市优质中职培育学校”创建和“优质专业”建设。推动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促进其在现代学徒制、“1+X”证书制度、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共建等多方面深入参与职业教育。加大信息技术与学校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贯通联合体为基础，提升人工智能在教学领域应用水平。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双师型”教师占比。对接“1+X”证书制度试点，培育一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教师。加强教材建设、管理与监测，推广使用职业教育市级规划教材。

20.扩大终身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家校社联动，举办“家长最需要的家庭教育支持”项目征集活动，深入开展“家庭教育进社区”行动，举行“2025年宝山区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加强上海市老年教育教学研究指导中心建设，举办“智慧银铃 慧教乐学”首届上海市老年教育教学大赛获奖者表彰和教学展示活动。推进第三老年大学建设，打造数字科技老年教育品牌特色，举办上海市老年教育“空模”大赛。推动街镇课程建设，加强街镇社区（老年）学校阵地建设，打造老年智慧学习场景和特色学习品牌；深化市民终身学习体验基地建设，开展“看滨江”人文行走主题活动；培育“社区学习坊”，积极组织参与老年“素质示范课”“我心目

中最美老年学员”等活动。促进老年学习团队的自主发展，培育一星老年学习团队 120 个，打造五星团队若干，建设市老年学习团队工作室 1—2 个。

五、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21.开展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完善师德师风建设体系建设，正式启动《宝山区师德师风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立学立德立行立心 打造“一地两区”建设师德行动方案》，进一步提升我区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将师德规范作为教师培训必修内容，建立健全教师定期理论学习制度，探索建立区校两级教师思想政治轮训机制。加强青年教师培养，深化“双培养”机制，继续举办“青蓝工程”“青陶工程”。深化“恒爱行动”，提高宝山教师的职业道德水平。

22.持续促进教师专业发展。进一步健全完善教师培训体系，结合“双新”与教育数字化转型要求，强化教研引领，深化学科建设，探索架构“五阶四能”³教师专业发展生态圈。加强百所市、区两级教师专业发展学校建设，发挥集群示范引领作用。制定“区、校、个人”分级培训指导意见与管理办法，实施区级与校本培训，指导教师自主研修。以“双新”实施为抓手，健全“教研训”一体化发展机制，激励教师将专业发展与创造教学资源、培训资源、数字教育资源相结合，提升教师适应基础教育改革的能力。

23.完善教师人才引育体系。着力加强基础教育领军人才和

³ “五阶”为教师五个阶梯式成长期：见习期（入职第1年）、职初期（2-5年）、成长期（6-10年）、成熟期（10-20年）、成就期（20年以上）；“四能”指教师亟待发展的四个能力点：综合育德能力、“双新”实施能力、数字运用能力、跨学科教学能力。

梯队建设，实施“三江教育英才”培养计划，培养“三个一批”教育英才⁴。储备更多特级校长、特级教师、正高级职称教师。遴选有潜力的名校长名教师参加市“东方英才计划”“双名工程”“高峰计划”“攻关计划”“种子计划”。以高端人才生涯发展规划为立足点，通过骨干教师“数字画像”对高端教师个体的发展进行引导干预，提炼培养发展的有效策略。研究制定宝山区教育高端人才培养与管理办法，系统规划高端人才培养路径，在机制体系、培养途径、资源整合和管理评价等方面创新区域高端人才梯队培养机制。

24.深化教师管理制度综合改革。深入实施《宝山区推进国家基础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改革试点行动方案》，完善教师编制管理，健全“区管校用”管理机制，统筹使用编制增量，实现动态管理，并向紧缺学科倾斜。通过培训推动符合条件的教师转岗为专职思政、心理等紧缺学科专任教师。持续推进正高级、高级职称教师流动。持续吸引外区、外省市正高级、高级职称教师来宝山任教。做好中小学幼儿园高级教师职称评审权下放区级评审的相关工作。

六、加强经费投入和基础设施管理，全面提高教育保障水平

25.完善教育基本建设保障。着力推进华师大宝山实验学校、友谊路幼儿园、高境镇第二幼儿园、金锣号幼儿园、彩虹幼儿园等政府投资项目顺利开工，协调推进实施 49 个修缮项目。完成

⁴ 即一批在长三角乃至全国教育界有知名度的领军高峰人才；一批在上海业内有影响力的拔尖攻关人才；一批在区内教坛一线有发展潜力的种子计划人才

宝山中学综合楼、淞谊实验学校（东林路校区）、华二宝山校区等新改扩建学校的备案制验收。推进“新五项标准”建设。全面完成资产统筹接收。加快推进“退租还教”、出租出借和确权补证工作。建立教育系统公物仓，盘活存量资产。

26.深化教育经费管理改革。严格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严格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预算一体化平台的系统运用，硬化预算安排和约束力，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质效。利用信息化手段对核算、预算进行全过程监管，加大前控力度，提高财务管理规范化水平。全面形成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管理，依托“一网通办”，建设全学段教育缴费在线平台统一入口，加快推进在线缴费平台建设。扎实推进困难学生资助。

七、加强综合治理，持续提升依法治教水平

27.持续开展“双减”治理工作。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优化课后服务管理，加强“课后维C管理平台”建设，提高课后育人水平。加强中小学作业管理，构建高质量作业体系。制定《宝山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培训机构管理 引导培训市场健康发展的意见》，完善校外培训机构“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区域兜底”的管理体系，优化培训机构设立审批、日常监管、执法处罚、应急处置等协同机制，通过“年检评估”“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强对培训

机构的过程性监管。加快推进非学科类培训机构“联评联审”进度，稳妥做好与各行业主管部门的“联评联审”工作。坚持底线思维，以《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为准绳，牢固树立培训机构主体安全责任意识，筑牢安全底线。加强培训机构预收费专用账户监管，敦促培训机构建立并使用预收费专用账户，使资金监管落实到位。

28.持续提升依法治教水平。开展第二批次全国依法治校示范校（2024—2025 年度）创建工作，选树一批依法治校先进典型，发挥示范校的“头雁效应”，总结提炼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列，带动本区学校依法治理水平的整体提升。持续深化政府职能转变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领域事中事后监管，强化“互联网+监管”的应用，营造良好的教育治理环境。继续推进儿童友好学校建设，加强对第一批儿童友好实践校的宣传推广，争创第二批上海市儿童友好学校。强化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推进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开展“移动的法治思政课”——送法进校园活动。

29.全面增强校园安全管理能力。持续推进《宝山区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治理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 年）》，开展教育系统 2025 年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继续做好教育系统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和消防安全除患攻坚整治工作，推进隐患销项。落实学校安全防范建设“4 个 100%”要求，实施“护校安园”专项行动。推进校车安全管理，加强校车运行监管。开展上海市

安全文明校园申报。结合上海市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工作评议，以评促建，不断完善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工作体系，切实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30.加强政风行风作风建设。加强对工程建设、教育收费、考试招生、教师招聘、评先评优等教育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的监察。推动“一网通办”服务理念和模式创新，做好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和信用“双公示”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上海市“30条实施办法”，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指导基层单位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健全解决“四风”问题的长效机制。认真做好人大书面意见和政协提案办理、复查，完善信访服务体系，优化“12345”市民热线工单办理流程，推动信访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坚持做好政务公开、档案管理、保密、对口支援等工作。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350 份)